

澄城县残疾人联合会 残疾人创业孵化基地扶持项目合同

甲方：澄城县残疾人联合会

合同签订地：陕西澄城

乙方：澄城县残疾人托养中心技能培训学校

确认方：澄城县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政府采购法》、《民法典》及《残疾人创业孵化基地服务规范（试行）》，澄城县残疾人联合会与澄城县残疾人托养中心技能培训学校就残疾人创业孵化基地扶持项目事宜，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原则，结合双方实际，协商一致，签订合同，以资共同恪守。

第一条、服务名称、范围、金额

服务名称	范围	金额
残疾人创业孵化基地扶持	资金用于基地扩大生产经营规模、无障碍环境改造，设施设备购置，残疾人岗位提升培训，残疾人岗位补贴等支出，孵化不少于5名残疾人实现自主创业。	197800.00 元
总计：大写：人民币 壹拾玖万柒仟捌佰元整（小写：¥197800.00 元）		

第二条、服务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完成。

第三条、合同款项支付

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总价款的 40%，服务完成、验收合格后付合同总价款的 60%。

第四条、服务内容及要求

1、服务内容

通过基础设施改造、办公设备购置、市场推广与营销、技术支持等打造设施、设备齐全，共享空间充足，无障碍设施符合设计规范的具有地方特色的残疾人创业孵化基地，帮助残疾人提升自我发展能力，实现就业创业增收。

项目目标为创业基地孵化期为 3 年，孵化不少于 5 名残疾人实现自主创业，为残疾人提供生产经营场地、基本办公条件、政策支持、后勤保障和专业服务，提升基地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2、服务要求

建立严格的资金监管机制，确保资金专款专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通过多种渠道宣传项目的意义和价值，提高社会关注度和参与度；为孵化成功的残疾人提供后续跟踪服务和技术支持，确保其创业项目持续稳定发展。

第五条、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有权对乙方创业孵化基地的运营情况、资金使用、项目执行进度、残疾人创业扶持效果等进行定期或不定期检查，并要求乙方提供相关运营数据、财务报表、活动记录等材料，确保

目按约定推进。

2. 甲方可组织第三方评估机构或专家团队，对乙方提供的创业培训、项目指导、场地支持等服务质量进行考核评估，根据评估结果提出整改意见或采取相应措施。

3. 甲方按照合同约定的时间和金额，及时向乙方拨付残疾人创业孵化基地扶持资金，保障项目正常运营。资金支付前，可要求乙方提供合法合规的资金使用计划及相关凭证。

4. 若乙方存在未按合同约定使用扶持资金、未履行服务承诺、损害残疾人创业者权益等违约行为，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情节严重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并追回已拨付资金。

第六条、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1. 乙方有权按照合同约定及项目预算，合理使用甲方拨付的扶持资金，用于创业孵化基地场地租赁、设备购置、师资聘请、活动组织等项目支出。

2. 在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合同约定的前提下，乙方享有创业孵化基地的自主运营管理权，包括制定管理制度、招募和管理残疾人创业者、设计创业培训课程等。

3. 乙方为入驻创业孵化基地的残疾人创业者提供免费或低成本的办公场地、办公设备、网络通信等硬件设施支持；安排专业导师为残疾人创业者提供创业指导服务，定期跟进创业项目进展，协助解决实际问题。

4. 权益保障义务：乙方应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保障残疾人创业者的合法权益，不得因残疾对创业者设置不合理限制或歧视。妥善处理创业过程中的纠纷和投诉，维护良好的创业环境。

5. 乙方负责创业孵化基地的日常安全管理工作，包括消防安全、用电安全、设施设备安全等，制定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确保场地及人员安全。

第七条、安全责任

1. 乙方在提供服务过程中必须严格执行相关安全操作规程进行作业；

2. 在服务过程中发生的安全责任由乙方负全责。

第八条、违约责任

依据《民法典》、《政府采购法》的相关条款规定和本合同约定，中标供应商未按时全面履行合同义务或发生违约情形，采购人会同招标组织机构有权终止合同，依法向中标商进行经济索赔，并依法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采购人违约并且给中标供应商造成经济损失的，由其依法赔偿。

确认方不对任何一方的违约行为承担任何责任。

第九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合同执行中发生争议的，当事人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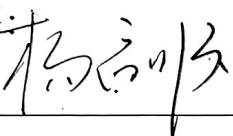
不成，可向当地行政仲裁机关申请仲裁或者向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提请诉讼。

第十条、其他事宜

- 1、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确认方确认后生效。
- 2、本合同一式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确认方贰份。
- 3、本合同修改、变更部分应视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将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 4、合同所附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5、由甲方组织验收并严把数量技术质量关。
- 6、合同后附项目预算计划表清单三页。

（以下无正文）

(签字盖章页)

甲 方	乙 方	确 认 方
澄城县残疾人联合会 (盖章)	澄城县残疾人托养中心技能培训学校 (盖章)	澄城县政府采购中心 (盖章)
地址: 澄城县万泉街五路东档案馆 7 楼	地址: 澄城县万泉街东九路阳庄八组	地址: 澄城县财政局四楼
法人签字: 	法人签字:  	法人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开户银行: 澄城县农村信用合作联社	
	户名: 澄城县残疾人托养中心技能培训学校	
	账号: 2705073101201000092311	
日期: 2025 年 5 月 7 日	日期: 2025 年 5 月 7 日	日期: 2025 年 5 月 7 日